



GXTC

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为海南爱心扶贫网
及运营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XTC-CZ-1852071

采 购 人：海南省扶贫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目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11
第四章 用户需求.....	13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15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22
附件 1 最后报价函.....	27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一、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海南省扶贫工作委员会委托，对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为海南爱心扶贫网及运营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诚邀贵单位与我们联系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事宜，参加此项目的报价。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1. 项目名称：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为海南爱心扶贫网及运营
2. 采购预算：80万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最高限价：80万

三、项目概况

1. 采购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2. 单位：项
3. 数量：1
4. 服务期：90日历天
5. 服务地点：海南省扶贫工作委员会
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7. 其他：供应商必须对采购文件要求的服务内所有服务进行响应，否则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8. 拟定供应商：海南南海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四、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 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采购期间内属于有效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一）至（六）的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六、购买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及售价

1. 拟定供应商请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20日（每日8:30-12:00，14:00-17:3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持其法人代表证明及法人代表授权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至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8号诚田国际商务大厦5层AB室购买采购文件

2. 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七、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1.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12-21 9:00:00（北京时间）。
2. 报价文件递交地址(地点)：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8号诚田国际商务大厦5层AB室开标会议室。
3. 谈判时间： 2018-12-21 9:00:00（北京时间）。
4. 谈判地点：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8号诚田国际商务大厦5层AB室开标会议室。
5. 保证金： 不作要求
6.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八、其他

标书款及服务费账户信息：

账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海口分行

账号：8989 0011 1410 701

联系人：罗小姐

电话：0898-68519119

请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参加磋商项目的编号及款项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谈判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海南省扶贫工作办公室

地址：海口市海府大道琼苑路

联 系 人：王科长

联系电话：0898-65312515

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金贸西路诚田商务国际大厦5楼

联 系 人：李工/罗工

联系电话：0898-6851911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列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2	现场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集合地点：
3	供应商询问或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2018年12月20日17时30分
4	质疑函送达方式	质疑提出人应将质疑函原件委派专人或通过邮寄方式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5	报价文件有效期	90日历天
6	保证金	不作要求
7	报价文件副本份数	3份（正本一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一份。
8	装订要求	应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方式
9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响应文件在2018年12月21日9时00分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名称：
10	谈判小组成员	采购人代表0人 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抽取的评审专家3人。
11	确定成交供应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
12	履约保证金	不作要求
13	其他	
(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2)	代理服务费计算	固定价格10000.00元（壹万元整）向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一、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采购项目资金来源见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2. 合格的供应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2.1、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2、符合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供应商资格要求”

3. 报价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2 成交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缴清代理服务费。

二、采购文件

4. 采购文件构成

4.1 采购文件包括目录中的内容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 采购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天以前按报价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电传、电报、传真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截止时间3天以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通知每个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 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和电传，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电报、电传、传

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6.3 为使供应商编写报价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报价截止时间。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7. 报价的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8. 报价

8.1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8.2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元，采购人不接受超预算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报价货币

9.1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0.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0.1. 按照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文件

11. 报价有效期

11.1 1 报价文件应从采购之日起90日历天，所规定的以日历天计算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11.2 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电传、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但不被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

12.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2.1 报价供应商应针对所参加报价的准备一套报价文件一份正本和副本贰份），每套报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符，以正本为准。

12.2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

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授权代理人签字。授权代理人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

12.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报价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3. 报价供应商在报价邀请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以下简称报价时间)以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五、谈判、评审

14. 谈判小组和采购人代表审核报价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与报价供应商代表进行技术、商务谈判，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谈判纪要，由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和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其中谈判小组组成人数为3人，均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

15. 参加本次报价的供应商应根据采购谈判的情况，提交最后报价。

16. 推荐成交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谈判小组推荐成交供应商。

17. 谈判小组写出书面评审报告。

18.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19. 公告：将成交结果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

20. 成交通知书: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成交供应商按报价邀请中的规定交纳了成交服务费后，向成交供应商颁发“成交通知书”。

2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2. 采购文件、报价文件、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的谈判纪要和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1.1 谈判小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供应商初步审查表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1.2 谈判小组在初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1.3 不具备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谈判，由谈判小组告知该供应商。

2 谈判

2.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2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的谈判情况，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规范情况下，并经采购人代表同意后，对报价文件的技术标准、拟签订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变动。变动内容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3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函。

3 评审

3.1 报价评审

3.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调整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价格。（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6%至10%）的扣除。或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2%至3%）的价格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1.2 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时给予1%的价格扣除。

3.2 评审结果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第3.1.2和3.1.3项调整后的最后报价，并编写评审报告。

附件1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是否符合要求
1	供应商名称	与采购文件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8 年任意 1个月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 2018年任意 1 个月税收、社会保障缴费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的承诺	
8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

第四章 用户需求

一、项目名称

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为海南爱心扶贫网及运营

二、项目概述及目标

为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创新精准扶贫模式，打造海南首个“互联网+爱心扶贫”公益平台，让该平台充分发挥“互联网+消费扶贫”的精准定位，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为全省贫困群众架设起消费扶贫供需对接的桥梁，汇聚全社会爱心，调动全社会力量，帮助全省广大贫困群众增产增收，早日脱贫致富。

三、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内容

1. 将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变更为海南爱心扶贫网，编制网站建设总体规划，版面设计、模板设计，包括PC版设计改版、手机版设计改版及安全防护，新改版包含商城、签到、爱心市集、主题活动、微心愿、帮扶榜样、订单查询等栏目的设计与功能开发，搭建爱心扶贫互联网+消费扶贫公益性平台。

2. 搭建网络展销公益平台，提供网站运营服务，配备总监、内容编辑、电商专员、客服专员、技术运维等各岗位专业人员不少于18人，开通并运营微信、新浪微博、今日头条等各大第三方平台主体账号，完成产品的定价、上架、客服、物流、运营工作，进行交易数据分类分析，组织开展各媒介渠道宣传推介服务及线上线下活动，做好质量把控与售后服务工作。

（二）要求

1. 一个月内完成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实现产品上线功能。
2. 实现推介贫困户产品曝光次数1000万次以上，访客次数达到15万人次，下单结算人数2万人次，付款结算商品6万件，累计交易额500万元以上。
3. 受众贫困户面广，覆盖省内各个市县，服务期内推出十款以上畅销产品。
4. 整个宣传推介活动要产生媒体联动宣传效应，形成消费扶贫的热点。
5. 质保期一年
6. 服务期90日历天

四、项目承接单位要求

1. 项目承接单位应当是经国家批准的文化公司、网络科技公司、传媒公司，自身具备强大的宣传资源，拥有文字、图片、视频、新媒体、卫星直录播等完备的新闻传播手段和平台。

2. 项目承接单位应当具备独立开发并运营网站能力，具有三年以上保障互联网技术安全服

务经验。

3. 项目承接单位应当具备两年以上电商平台运营管理经验，拥有不少于18人的运营团队。

五、其他要求

1、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报价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人所投服务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报价文件中的描述不一，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 (项目名称)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

联系电话：

2017年 月 日

目录

- 一、报价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资格证明资料
- 五、服务方案

注：添加页码索引

一、报价函

致：海南省扶贫工作委员会(采购人名称)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
GXTC-CZ-1852071的报价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报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及电子版一份(U盘或光盘)。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服务的报价总价为(大写)_____(¥: 元人民币)，服务期为_____。
- (2) 我们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采购日起**90**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6)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7)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代理服务费。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
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
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参加本项目的报价及合同的执
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
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

附：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合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	备注
项目 本身				大写： 小写：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完成每个包的全部费用。

2. “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证明资料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投标人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任意 1 个月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 3、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8 年任意 1 个月税收、社会保障缴费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 4、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原件）。
- 5、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的承诺
- 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7、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说明：
 - 1、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鲜章。
 - 2、格式自拟。

五、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附件 1 最后报价函

最后报价函

项目编号及磋商文件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总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整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其他变化（如有）	
声明	1、若本最后报价函与我方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的内容有差异，以本最后报价函内容为准。 2、若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如本最后报价函的报价与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在报价有差异，我方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对首次响应文件中所列明各分析表中的各项单价和合价，按本最后报价函的总价与首次报价函总价的变化幅度进行调整；并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的3日内完成并提交给采购人。对采购人提出的审查意见在合同签订前修改完成。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NO:

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为 海南爱心扶贫网及运营合同

甲方：海南省扶贫工作委员会

乙方：海南南海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一、 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创新精准扶贫模式，开展消费扶贫的号召，省打赢脱贫攻坚战指挥部召开第31次专题会议，决定将“海南社会扶贫网”建设项目移交由海南南海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开发运维，全面推进网络社会扶贫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南海网人力优势、资源优势和技术优势，抓好网络社会扶贫平台设计运营管理。

甲方委托乙方在“海南社会扶贫网”基础上改版升级为“海南爱心扶贫网”并运营，打造海南首个“互联网+爱心扶贫”公益平台，让该平台充分发挥“互联网+消费扶贫”的精准定位，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为全省贫困群众架设起消费扶贫供需对接的桥梁，汇聚全社会爱心，调动全社会力量，帮助全省广大贫困群众增产增收，早日脱贫致富。为了更好地推进此项目，海南省扶贫工作委员会与海南南海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以下条款共同履行。

二、项目期限

2018 年 月 日至 2018 年 月 日。

三、项目内容

1. 将海南社会扶贫网改版变更为海南爱心扶贫网,编制网站建设总体规划,版面设计、模板设计,包括PC版设计改版、手机版设计改版及安全防护,新改版包含商城、签到、爱心市集、主题活动、微心愿、帮扶榜样、订单查询等栏目的设计与功能开发,搭建爱心扶贫互联网+消费扶贫公益性平台。

2. 搭建网络展销公益平台,提供网站运营服务,配备总监、内容编辑、电商专员、客服专员、技术运维等各岗位专业人员不少于18人,开通并运营微信、新浪微博、今日头条等各大第三方平台主体账号,完成产品的定价、上架、客服、物流、运营工作,进行交易数据分类分析,组织开展各媒介渠道宣传推介服务及线上线下活动,做好质量把控与售后服务工作。

3. 整个宣传推介活动要产生媒体联动宣传效应,形成消费扶贫的热点。确保受益贫困户覆盖省内各个市县,至少能够每个市县出现一款畅销产品。

4. 质保期一年

四、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指派专人与乙方进行日常工作沟通,为乙方开发建设运营“海南爱心扶贫网”提供必要支持。
2. 甲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制作、推广的素材,承诺提供给乙方的素材、材料真实、合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3. 甲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费用。
4. 乙方负责对本合同中所指定合作内容进行建设。
5. 乙方提供网站安全防护服务,包括web安全防护、漏洞检测、安全事故及时响应等。
6. 乙方提供网站运维服务,包括内容更新、电商产品运营、系统修复和升级、培训及答疑等。
7.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方式、质量、内容性质等要求勤勉尽责的提供相

应服务。

五、 费用及支付方式

1、合作费用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2、（1）甲方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7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有效票据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资金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_____，¥_____。

（2）项目进度款按月支付，每月25日报项目进度计划，次月初10日前支付工作量的80%（预付款抵扣项目进度款），项目验收且结算价款完成后支付到结算价款97%，质量期结束后支付尾款3%。

3、乙方账号信息

户名：海南南海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海口市工行金盘支行；

帐号：2201021139200198008。

六、 保密约定

任何一方自合作方取得的技术或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的条款及附件和其他书面、电子邮件、口头等形式）应仅用于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之目的，未经合作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其他公司或个人披露或以其它方式加以使用。

七、 不可抗力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并且发生的后果不能防止或不可避免的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遭受经济损失或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一方对另一方的损失不承担责任。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应于15日内提出事件详情及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按照事件对协议的履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本协议或终止协议。

八、 免责条款

1、因战争、自然灾害等导致乙方服务器不能正常运行。

2、因互联网灾难或互联网通讯提供商原因导致乙方服务器不能正常接入。

3、因网站遭遇不法攻击导致服务器临时性不能正常运行。

4、因电信部分检验或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的系统暂时停止服务原因造成服务中断的。

5、基于以上原因，导致网站不能正常运行，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上和其它方式的责任。

九、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视为违约。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的书面通知后，如确认违约行为的实际存在，则应在二十日内对违约行为予以纠正并书面通知对方，如认为违约行为不存在，则应在二十日内向对方提出书面异议或说明，在此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解决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方式、质量、内容性质等要求提供服务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无条件予以弥补；若超过合理期限不能弥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付款；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十、 协议的生效、变更、和终止

1、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合作协议有效期内可以通过友好协商，对本协议相应条款进行变更。单方面终止合作协议的一方，应对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本协议在履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十一、 其他事宜

1、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

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意见，任一方均可向被告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甲 方：海南省扶贫工作委员会

乙 方：海南南海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盖 章：

盖 章：

日 期：

日 期；
